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有：郑康豪、邢福俊、陈小海、刘海波、李亚莉、曹剑、陈建华、孙俊英、王培。公司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人。会议由郑康豪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对公司旗下物业实施减免租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对公司旗下物业实施减免租金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由公司总经理陈小海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海波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管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7日